附件1：

三亚市第三批乡村民宿评定性复核

实施工作方案

根据省旅文厅《海南省乡村民宿服务质量等级评定办法》文件要求，对乡村民宿服务质量等级实行“动态管理、能升能降”的复核管理机制，为更好地推进三亚市第三批乡村民宿评定性复核实施工作，特制订此方案。

**一、指导思想**

2023年中央一号文件《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提出明确提出实施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计划、实施乡村休闲旅游精品工程、推动乡村产业提质升级和高质量发展，2024年中央一号文件围绕“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进行了一系列重要部署。根据《海南省乡村民宿服务质量等级评定办法》《三亚市乡村民宿促进和管理条例》等相关文件要求，进一步加强三亚旅游民宿企业对国家相关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的实施，使标准落到实处，保持获评乡村民宿的整体质量，维护乡村民宿整体形象，营造让宾客放心、安心、满意的消费环境，更好地推进乡村民宿集群建设，以民宿产业发展激发乡村振兴活力。

**二、目标任务**

对我市获评海南省第二批“金宿级”、“银宿级”等4家进行检查指导，对获评“铜宿级”的19家乡村民宿开展评定性复核检查工作。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三亚市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承办单位：待定

**四、复核依据**

(一)严格依据《海南省乡村民宿管理办法》琼建村[2021]39号)和《乡村民宿服务质量等级划分与评定》(DB46/T460-2023)省级地方标准进行。

(二)依据《海南省乡村民宿服务质量等级评定办法》(琼旅文发〔2018〕133号),对被评定为"铜宿"等级的企业,每三年复核一次；对"金宿"、"银宿"等级的企业每两年复核一次。对乡村民宿服务质量等级实行“动态管理、能升能降"的复核管理机制，促进我省金银铜宿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的提升。

**五、复核标准**

根据海南省颁布实行的相关管理办法和行业标准及省级实行的地方行业服务规范，按区域以工作小组形式组织开展复核检查工作。

1、《海南省乡村民宿管理办法》

2、《海南省乡村民宿服务质量等级评定办法》

3、《乡村民宿服务质量等级划分与评定》（DB46-T460-2023）

**六、工作安排**

(一)复核分工

1.对三亚市第三批"铜宿级"乡村民宿进行复核检查。（6月-7月）

2.组织专家对第三批"金宿级""银宿级"乡村民宿开展检查和指导。（8月前完成）

(二)复核程序

1.成立复核工作组。由高等院校专家和行业专家组成。

2.材料审阅与现场评估。依据《海南省乡村民宿服务质量等级评定办法》(琼旅文发〔2018〕133号),审阅书面材料和进行现场查验,评估相应的服务质量等级。

3.形成复核意见。复核工作组根据评估结果,并填写《海南省乡村民宿服务质量等级复核意见表》

**六、工作要求**

（一）专家组要充分认识本次评定性复核工作的重要意义，以标准化评定和检查工作为契机，按照国家相关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进行实施，全面提升我市民宿企业服务水平。

（二）承办单位要加强本次地方标准实施情况检查工作的组织协调，制订切实可行、公开透明的评定及检查工作实施方案，明确工作标准和时间安排，根据市旅文局的指导，依靠省级星评员及旅游行业专家团队，有序推进各项工作，并按照程序严格审核、严格把关，确保取得实效。

（三）各评定检查组工作人员必须严格按照《乡村民宿服务质量等级划分与评定》（DB46-T460-2023）要求，做到严谨、公平、公正，坚持评定及检查工作不走过场，确保全市旅游服务水平的提升。

**七、经费预算**

 详见附件